

内蒙古太阳能行业协会文件

内蒙古太阳能行业协会文件

内太行协字（2026）03号

内蒙古太阳能行业协会关于征集推荐第三届理事会候选单位和 候选人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和行业企业：

自2021年4月至今，内蒙古太阳能行业协会第二届理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协会将于2026年召开换届大会，选举第三届理事会、常务理事会和负责人，并就相关议题进行审议。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社会工作部、内蒙古自治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、自治区民政厅、自治区工商联有关文件要求及协会《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协会常务理事会审议，协会已成立换届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换届选举工作、筹备换届会议。按照换届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的工作安排，现就第三届理事会、常务理事会及负责人征集推荐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候选单位和候选人任职要求

1.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，认真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。
2. 理事会候选单位应遵守本协会章程，按照规定缴纳会费。
3. 理事会候选单位应依法注册登记，具有法律责任能力。
4. 理事会候选人应遵纪守法，勤勉尽职，个人社会信用记录良好。

5. 理事会候选人原则上应是企业法人，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、经验和能力，熟悉行业情况。

6. 理事会候选单位和候选人能够忠实、勤勉履行职责，维护本会和会员的合法权益。

7. 理事会候选单位和候选人无法律法规、国家政策规定不得担任的其他情形。

二、候选单位和候选人征集要求

1. 候选人由候选单位内部推荐，仅限推荐 1 名，满足任职要求的单位，均可参加候选提名；第二届理事会理事、常务理事、副理事长单位优先参选相应职务；理事长、副理事长个人任职已满两届的，年龄超过 70 周岁，不再参选原任职职务，所在单位可推荐其他符合要求人员参加候选提名。

2. 候选单位和候选人提名经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审核，并报业务主管单位批复同意后，参加第三届会员大会、第三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投票选举。

3. 原则上所有提名候选人不得缺席第三届换届大会，特殊情况需提前提出书面申请，并委托单位其他负责人出席会议；无故缺席会议的，将视为自动放弃提名。

三、候选单位和候选人材料提交

1. 候选单位和候选人需提交“内蒙古太阳能行业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候选单位和候选人登记表”（见附件），并注明申请提名候选单位类别和候选人职务（理事、常务理事、副理事长和理事长）。

2. 申请提名副理事长、理事长的候选单位和候选人，除提交上述材料外，按照要求，还需提交《全区性行业协会商会负责人人选审核表》《社会团体负责人备案表》等，并配合主管单位和登记管理机关进行政治审核。

3. 请各单位按照上述要求填写资料，资料电子版(word文件)和加盖公章的扫描件于2026年4月3日(周五)前发送到协会秘书处邮箱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于老师：15248196268（微信同号）

温老师：13684783163（微信同号）

固 话：0471-4908813

邮箱：652377453@qq.com

附件：第三届理事会候选单位和候选人登记表



内蒙古太阳能行业协会秘书处

2026年2月8日印